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彭怡萍  
電話：038462860#565  
電子信箱：iley221@mail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900908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函、申請辦法、原函 (376550000A\_1090090861\_ATTACH1.pdf、  
376550000A\_1090090861\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\_1090090861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人間福報社股份有限公司「人間福報讀報教育學校申請辦法」乙份，詳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5月1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053448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相關活動如安排進入校園時，請學校依規定審核，並應符合該教育階段學生成長及學習需要。
- 三、旨揭計畫詳如附件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科



109/05/14



1090001821